
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
第一學年 (110年9月至111年6月)					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
通識必修	中文閱讀與表達(一)	2	2		通識必修	中文閱讀與表達(二)	2	2	
通識必修	英語聽講實務(一)	2	2		通識必修	英語聽講實務(二)	2	2	
通識必修	體育生活(一)	2	2		通識必修	體育生活(二)	2	2	
通識必修	服務學習(一)	1	2		通識必修	服務學習(二)	1	2	
通識必修	分類通識必修	3	3		通識必修	分類通識必修	3	3	
通識必修	小計	10	11		通識必修	小計	10	11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數位媒體概論 ◎	2	2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基礎繪畫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設計素描	4	4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基本設計與色彩應用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立體造形設計	4	4	
系核心專業必修	模型製作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電腦製圖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9	9		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11	11	
專業選修	設計概論	3	3		專業選修	數位表現技法	3	3	
第二學年 (111年9月至112年6月)									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
通識必修	體育生活(三)	1	2		通識必修	體育生活(四)	1	2	
通識必修	分類通識必修	3	3		通識必修	基礎專業英文	2	2	
					通識必修	台灣與世界	2	2	
通識必修	小計	4	5		通識必修	小計	5	6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使用者經驗設計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行銷學	2	2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基礎產品設計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進階產品設計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電腦輔助設計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進階電腦輔助設計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設計思考	2	2		系核心專業必修	人因設計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材料與製程	3	3					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11	11		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9	9	
專業選修學程(2)	使用者介面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產品語意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	工藝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2)	圖形化互動介面設計	3	3	
第三學年 (112年9月至113年6月)									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
通識必修					通識必修	進階英文表達	2	2	
通識必修	小計	0	0		通識必修	小計	2	2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專業英文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	2	2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創思設計實務(一)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創思設計實務(二)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	數位機構化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1)	文化創意設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2)	新型態互動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2)	數位整合設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通用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2)	互動式網頁設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行為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1)	循環設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	家具設計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設計溝通實務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設計產業人培實習(一)	3	0		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設計產業人培實習(二)	3	0	
第四學年 (113年9月至114年6月)									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
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
通識必修					通識必修	社團參與	0	0	
通識必修					通識必修	外語能力檢定	0	0	
通識必修	小計	0	0		通識必修	小計	0	0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		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創業概論	2	2	
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0	0		學院專業基礎必修	小計	2	2	
系核心專業必修	畢業專題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競賽實務	0	0	
系核心專業必修	作品集設計	3	3		系核心專業必修	畢業製作	3	3	
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6	6		系核心專業必修	小計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人工智慧與設計應用	3	3		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策展與行銷實務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2)	互動藝術程式創作	3	3		專業選修	設計實習	2	0	
					專業選修(1)(2)	設計鑑賞	3	3	
					專業選修(1)(2)	社群與群眾募資策略	3	3	
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設計產業人培實習(三)	3	0		專業選修學程(1)(2)	設計產業人培實習(四)	3	0	

備註：

一、總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括通識必修31學分、學院專業基礎必修14學分、系核心專業必修55學分、選修28學分(應修畢本系一個專業選修學程(模組)18學分)，其中得完成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(或選修2門以上外系課程)。

二、通識必修共31學分，其中基礎通識必修22學分，分類通識必修9學分。

分類通識含人文藝術、社會科學與綜合實踐等三領域，其中修讀綜合實踐領域課程未滿9學分者，其餘學分須選修人文藝術或社會科學領域課程，說明如下表：

人文藝術領域	各學院必修至少6學分
社會科學領域	工學院、數位設計學院必修至少3學分
綜合實踐領域	創意創新創業、專題學習或自主學習類課程，修讀課程須經主政單位審核，相關資訊請查詢通識中心網頁

三、專業選修學程(1)為「產品與工藝設計」學程，學生至少要獲得18學分，才能視為取得此學程。

四、專業選修學程(2)為「互動與介面設計」學程，學生至少要獲得18學分，才能視為取得此學程。

五、不同專業選修學程而有相同之課程者，不必重複修讀可以抵免。

六、外語能力檢定實施方式依本校學生外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為之。

七、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必修課程實施要點為之。

八、外系選修學分至多可承認15學分(含全校性學程與數位科技微學程之學分)。

九、"◎"為開課系所之所屬學院數位科技微學程科目。學生依學院數位科技微學程之規定修畢學程學分者，得向法院提出申請再發給數位科技微學程證明書。

十、設計實習課程依本系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為之。

十一、競賽實務課程依本系競賽實務課程實施辦法為之。

十二、必選課程為選修，不及格不必重修，開課堂學期非本系之學生不必再補修。

十三、設計產業人培實習為「管制選修」課程，不開放選課，以對應老師產學案為主要實習課程。

十四、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、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、調整開課學期。

十五、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。

十六、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，若有修訂，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。

十七、本表請妥為保存，做為辦理選課、重(補)修、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。